**南通日报社报纸版面印前校正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SNT202410



采购单位：南通日报社

代理单位：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4月23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磋商程序和内容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南通日报社报纸版面印前校正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南通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SNT202410

项目名称：南通日报社报纸版面印前校正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50 万元

最高限价： 50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三部分项目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主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4月23日至2024年4月29日。**

**地点：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南通网**

**方式：自行下载。**

**售价：免费。**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5月8日0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逾时拒绝接收磋商响应文件。

地点：**南通世纪大道8号，南通报业大厦2415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4年5月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世纪大道8号，南通报业大厦2415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免收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模式

3.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采购文件其他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或项目联系人提出。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等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日报社

联系方式：张先生，0513-682188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星城路299号创源科技园3号楼501室

联系方式：朱一仁，18068996360

日期：2024年4月23日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一、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释。**

1、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网上公告或书面形式（邮件）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采购单位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递交、上传**

**（一）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按“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成册，不得相互混淆，文件自编目录，不得将内容拆开。报价文件不得出现于其他磋商文件中。

2、响应文件每一部分内容均须提供“**一正、肆副”**纸质响应文件，并将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他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纸质响应文件须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文件内容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响应文件密封后应标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

5、递交时间：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递交磋商文件，即视为已响应参加采购活动。

**友情提醒：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无故不到现场递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或者故意迟到，影响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的，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的规定，将被列作一般失信行为。**

**四、报价准备**

1、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就所有内容进行二次报价（即最后报价，下同），少报无效。

2、响应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响应采购文件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劳务、管理、相关证书报名费、培训费、材料费、运输费、保险、售后服务、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最后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的组成依据。

**五、相关费用**

1、供应商承担参与磋商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采购人不收取任何费用。

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3000元及专家评审费（按实际支出）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内（不得单列），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六、竞争性磋商程序简介**

**采购代理机构先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拆封，磋商小组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磋商小组的各轮磋商。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只有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条件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评分，依据评审方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七、相关提示**

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进入最后报价环节，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价。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最后报价填报通知后，所有的响应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并提交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作无效响应处理。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项目需求包括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法），商品包装、快递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实事求是地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对每天的《南通日报》《江海晚报》印刷样提供印前校正服务，每年各送校1000个版（以采购人要求为准），结算时按实际数量进行结算，服务期限为3年。

**二、服务要求**

1. 对每天的《南通日报》《江海晚报》印刷样文字内容提供智能机校加人工校正的印前校正服务，在接收到报社提供的版面PDF文件后30分钟内完成校正服务，并即时提交校正结果报告和在版面PDF上标记错误位置。

2. 要求提供24小时不间断的在线检校服务，客服全天候即时响应。提供确保数据安全的传输方式，保证版面数据和校对报告端到端的加密传输。

3. 对报纸印刷样内容错误应检尽检，保证对稿件校正后的文字差错率＜万分之三，符合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报纸期刊质量管理规定》要求。并确保不出现重大错误的漏检，包括：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名字、职务、文章和重要讲话的文字错误；涉及国家主权、政治口号类敏感词汇的错误。查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型：

1）字词错误：音近错别字、形近错别字、重复字句、多字或漏字、成语错误、常用人名地名错误等。

2）敏感词错误：国际关系、国家主权、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政治口号等敏感词错误；政治常识错误、组织机构名称错误、领导人名字职务错误、政治引文错误；涉黄、涉暴、涉恐等敏感词错误等。

3）权威机构公布的禁用词错误：新华社禁用词错误等。

4）句法和语义错误：时态、人称错误和“前后表述不一致”等。

5）知识错误：常识错误、时间错误、人物地点错误；金额错误、序号错误、计量单位错误；重大事件、法律法规、方针政策、重要决定、政治口号错误等。

6）标点符号错误：标点符号错用、标点符号不匹配、中英标点符号混用等。

7）英文错误：单词拼写错误、大小写错误、时态错误、人称和数的错误、字词搭配错误、英语专有名词错误等。

4. 将校正结果以《校正即时报告》《校正月度总结报告》和《校正年度总结报告》的形式提供给报社，《校正月度总结报告》在下月第一周（即服务满一个月后一周内）交付报社，《校正年度总结报告》在服务满一年后一个月内交付。

1）当日《校正即时报告》，校对报告内容要求至少包括错误问题、错误类型、修改建议、修改依据等。

2）当月《校正月度报告》，汇集当月校正结果的全部内容，并对文字错误进行归类和统计；

3）《校正年度总结报告》，提供当年校正数据的总结报告，并对文字错误进行归类和统计。

**5. 供应商提供印前校正服务技术方案，详细说明校对方法、校对流程、服务模式等。（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

**6. 供应商提供《南通日报》2024年4月1日和4月2日2天的A01版-A04版共8个版的校正报告（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PDF从http://epaper.ntrb.com.cn/下载。**

**三、付款方式：验收报告通过后，采购人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首年合同金额，首年合同金额按1000个对开版，1000个四开版计算，并于次年一个月内，按单价根据送校版数，据实结算。次年服务一个月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次年合同金额。款项由采购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第四部分 评审程序和内容**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活动**

**1、成立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计3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2人，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超过公开限额标准的项目，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职责：**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监察等部门举报。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完成评审报告；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二、供应商参加磋商活动。**

响应供应商在采购文件指定地点参加磋商会。

**三、评审程序、内容**

1、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是2家。

5、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磋商时间由磋商小组掌握。

**四、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一）审查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

**1、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

2、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3、响应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误差纠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报价超出预算的；**

**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同一供应商的不同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相互混装的。**

**7、响应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最后报价中的税率与首次报价中的税率不相同的；**

**9、最终报价高于自身单位首次报价的。**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磋商失败处理；**

1、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是2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有关部门。

**五、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再开启最后报价计算分值。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技术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70%（权重）；

报价分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30%（权重）。

**（一）商务技术分**：70分

供应商得分为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第三位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两位。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名称及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履约能力 （15分） |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 供应商具有企业信用等级证书，信用等级为AAA级的得3分，信用等级为AA级的得2分，信用等级为A级的得1分，无信用等级证书的得0分。   提供有效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 供应商具有校正技术相关的内容审核、内容校正、内容检校方面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供应商具有内容校正服务案例，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的得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须提供每个案例合同（至少包含合同甲乙方、主要内容、合同价、双方盖章页关键信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 | 人员资质 （4分） | 供应商具有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且为供应商正式员工的，每提供一名满足要求的人员得1分，满分4分。  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该员工缴纳的2024年1月至3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及证书复印件。 |
| 3 | 服务承诺 （5分） | 供应商提供24小时不间断在线人工检校和印前校正时效服务承诺得2分，不满足要求或不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提供差错率低于万分之三质量承诺得3分，不满足要求或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4 | 技术方案  （30分） |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项目需求编制相关服务技术方案，详细说明校对方法、校对流程、服务模式，竞争性磋商小组针对供应商的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①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可行性高的得20（含）-30（含）分；  ②方案粗糙、过程不够全面、可行性一般的得10（含）—20（不含）分；  ③方案简单，可行性差的得0（不含）—10（不含）分。  ④不提供不得分。 |
| 5 | 校对服务  风险及质量控制 （6分） |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项目需求编制评价校对服务风险及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包括数据安全、资料安全、知识产权等相关安全措施是否完善、可靠），竞争性磋商小组针对供应商的方案及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①控制方案详细，控制方法可操作性强，可有效保证项目质量，得4（含）-6（含）分；  ②质量控制方案较详细，质量控制方法可操作性基本可行但具有操作难度，基本可保证项目质量，得2（含）-4（不含）分；  ③质量控制方案欠详细，质量控制方法存在较多漏洞，项目质量保障能力一般，得1（含）-2（不含）分；  ④质量控制方案不详细，质量控制方法不科学，不合理，无法保障项目质量，得0（不含）-1（不含）分；  ⑤未提供相关说明得0分。 |
| 6 | 校正报告  （10分） | 供应商提供《南通日报》2024年4月1日和4月2日2天的A01版-A04版共8个版的校正报告，PDF从http://epaper.ntrb.com.cn/下载。竞争性磋商小组针对供应商的校正报告的供应商校正报告的准确性、完整性、判定合理性和易读性进行综合打分：  ①校正报告准确、完整、合理、易读的得6（含）-10（含）分；  ②校正报告较准确、较完整、较合理、较易读的得2（不含）-6（含）分；  ③校正报告不准确、不完整、不合理、不易读的得0（不含）-2（不含）分；  ④不提供不得分。 |

**（二）价格分：**30分

本次项目总价限价 50万元。超过限价作无效响应处理。

以所有有效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总价，下同）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与磋商基准价相同的得满分30分，与磋商基准价相比，每高1%扣0.5分，每低1%扣0.3分，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计算。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分值第三位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两位。**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各自供应商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及磋商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规定可以2家的情形除外），除采购任务取消外，磋商人报告上级部门，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磋商并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八、成交人的确定**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对成交候选人报价总表和明细表进行审核，应审核供应商响应报价是否前后一致、大小写金额是否一致、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是否一致。对过高过低报价的并作为成交候选人的，应重点审核报价明细表是否有重大重复报价或漏项报价等情况，一经发现，现场请成交候选人予以澄清，明显过错或不能澄清的，经超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有权取消供应商成交候选人资格。

磋商小组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现场抽签方式确定成交人。

**九、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南通网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发放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发放条件和途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领取地址：南通市星城路299号创源科技园3号楼5楼501室 ，电话：18068996360。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十一、其他注意事项**

1、在采购活动过程中，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2、磋商小组不得向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

3、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采购活动。

4、凡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供应商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上述事项质疑。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单位需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纸质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供应商各两份。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一个月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采购人、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供应商串通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处理。实际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采购合同为准。**

款项由采购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六、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质疑函请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政府采购与工程招标→下载中心→质疑函”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一）质疑人的身份要求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质疑提出的格式要求

1.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质疑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质疑函应包括：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质疑函需遵循的原则：

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三）质疑提出的时效要求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磋商公告第七项第四点要求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2.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答复

1.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代理机构需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应当采用书面方式并依法送达，质疑供应商或其委托代理人拒绝签收的视为已经送达。

三、质疑处理

1. 质疑成立的处理

（1）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上级部门。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若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3.虚假质疑的处理

（1）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2）在江苏省范围内一年累计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供应商将按失信行为记入该注册供应商诚信档案中。

（3）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受理质疑和答复相关咨询，联系电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相关格式参见附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不能出现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供应商声明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磋商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

4、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竞争性磋商公告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6**、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7、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不能出现报价）**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2、**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3、**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4、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5、为方便评委评审，请供应商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6、评审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仔细研究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内容，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本采购文件第四部分中的商务技术分评分细则进行技术文件的编写。

**三、报价文件**

1、磋商报价总表；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首次）；

**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对应磋商响应文件填写：资格审查文件

对应磋商响应文件填写：商务技术文件

对应磋商响应文件填写：报价文件

**（资格后审）**

响应供应商：参加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资格审查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供应商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我单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采购人） ：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姓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

身份证号码： ；

手机： ； 传真： ；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粘贴此处）

**3、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 ：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采购项目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

身份证号码： ；

手机： ； 传真： ；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粘贴此处）

**4、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招标投标（采购）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采购人采购活动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自愿接受采购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采购活动）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采购）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自觉接受相关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

六、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做了宣传教育；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良行为，本单位同意将其予以上网公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 （采购人） ：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 （签字人姓名）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6.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7.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要求 | 磋商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技术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由评委认定。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3.所投品牌型号，必须确定、唯一。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3、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商务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由评委认定。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3.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4、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总部地址 |  | | | | | | | |
| 分支机构 |  | | | | | |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 | | | |
| 电话 |  | | | 联系人 | |  | | |
| 传真 |  | | | 电子邮件 | |  | | |
| 注册地 |  | | | 注册年份 | |  |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年龄 | |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 | | 执业资格 | |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  1.  2.  3.  ……………………… | | | | | |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 | | |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 | | | |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报价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磋商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首次报价 | 总价：¥ 元  人民币大写： |
| 税率： % |
| 最后报价 | 总价：¥ 元  人民币大写： |
| 税率： % |
| **注：以上所报总价均包含增值税税率对应税金，税率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单位情况自行填报。**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最后报价将在磋商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首次报价。**

**（3）最后报价中的税率必须与首次报价中的税率相同，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4）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各自供应商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首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 1 | 对开版面 | 版 | 3000 |  |  |
| 2 | 四开版面 | 版 | 3000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注：**

1. **本表中数量为暂定，在响应文件中不得变动，结算时以具体数量进行结算**

**2、结算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中单价报价以最终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下浮比例进行同比例下浮，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最终单价报价=首次单价报价\*（1-下浮率）**

**下浮率=[1-最后报价总价/首次报价总价]\*100%**

**3、本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在响应文件中不得变动，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